

证券代码：87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公告编号：2022-083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8日，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好医疗”)发行普通股10,87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1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82,616,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561,169.81元，到账时间为2021年10月14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5,575,622.64元，到账时间为2021年11月25日。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 = (2) / (1)
1	智慧医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锦好医疗	99,672,000.00	72,072,859.43	72.31%
2	智能助听器设计研究中心项目	锦好医疗	38,276,817.96	31,076,000.00	81.19%
3	补充流动资金	锦好医疗	52,187,974.49	44,089,789.2	84.48%

合计	-	-	190,136,792.45	147,238,648.6	77.44%
----	---	---	----------------	---------------	--------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锦好医疗	广发银行惠州仲恺科技园支行	9550880207359101248	45,356,111.08
锦好医疗	中国工商银行惠州仲恺高新区支行	2008022029200406025	10,468.78
合计	-	-	45,366,579.86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工程款支付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投资额度及品种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投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督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等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